

新一代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作業小規模試行計畫

壹、前言

全面換發新一代國民身分證，除提升防偽功能，保障人民身分安全外，並可由民眾選擇附加自然人憑證，享受各項便捷服務，以達「便利、有效率、全年無休」的智慧政府願景，爰內政部依據 107 年 12 月 27 日行政院第 3632 次會議決議，擬具「數位身分識別證(New eID)--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前陳奉行政院 108 年 6 月 6 日核定，茲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原規劃之時程，爰調整「數位身分識別證 (New eID) - 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 (修訂版)」經奉行政院 109 年 11 月 3 日原則同意。

貳、計畫目的

驗證新一代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作業(以下簡稱全面換證)流程，及驗證新證在試行場域使用上之便利性與安全性。

參、換證作業試行

- 一、辦理期間：自 110 年 1 月起。
- 二、辦理機關：內政部、新竹市政府及其所轄戶政事務所(以下簡稱試行戶所)或其他經內政部核准者。
- 三、換證對象：設籍在新竹市居民(矯正機關收容人除外)或其他經內政部核准者。
- 四、試行區域：新竹市或其他經內政部核准者。
- 五、教育訓練：

(一)戶政人員：

1. 期間：自 109 年 11 月 2 日至 109 年 12 月 15 日止；另試行戶所於 109 年 12 月底前完成所內教育訓練及演練。
2. 對象：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民政局(處)及戶政事務所(含

其他服務據點)之主管及業務承辦人。

3. 課程內容：「換證作業流程班」(3 小時)及「換證作業系統操作班」(6 小時)，各辦理 20 場，共計 40 場。教材內容包含 New eID 證卡介紹、全面換發國民身分證作業執执行程序計畫(含小規模試行計畫)及常見問答。

(二)各機關(構)

1. 期間：自 109 年 11 月 2 日至 109 年 12 月 18 日止。
2. 對象：公務機關、非公務機關業務及系統技術人員。
3. 課程內容：
 - (1)「New eID API 需用機關說明會」(3 小時)舉辦 16 場，教材內容包含 New eID API 申請方式、New eID IC 卡資料存取方式及常見應用問題等。
 - (2)「New eID API 需用機關開發訓練班」(6 小時)舉辦 8 場，教材內容包含 New eID API 申請方式、New eID IC 卡資料存取方式、應用開發範例及常見應用問題等。

六、宣導作業：

- (一)自小規模試行前 1 個月(預計 109 年 12 月)起，發布宣導海報等文宣，內政部、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所轄戶政事務所，可自行規劃透過網站、視訊牆、跑馬燈或臉書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小規模試行全面換證相關事宜。
- (二)開始試行起，以戶外大型媒體投放小規模試行換證流程影片，並於全國及地方電臺投放廣播。

七、受理方式：

- (一)採自願申請(即有意願領取新證者)，申請人依試行戶所通知時間選擇利用「網路申請」、「排定地點申請」、「臨櫃申請」及「到府服務」等 4 種方式申請，受理申請之戶政事務所即為領證之戶政事務所。除「排定地點申請」僅可向戶籍地戶

政事務所申請外，其餘 3 種申請方式可向任一試行戶所申請。

- (二)「網路申請」可指定任一試行戶所領證，為維護戶政事務所辦理案件之品質，系統會顯示當日可受理異地案件名額，如當日名額已滿，民眾可選擇其他日期之名額或選擇其他試行戶所領證。
- (三)「到府服務」由試行縣市視人力調配及資源情況決定提供服務之時機。
- (四)試行區域之逕遷戶政事務所人口如有意願者，僅可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臨櫃申請核發新證。

八、收費標準：

- (一)初領新證：免收規費。
- (二)紙本國民身分證（以下簡稱舊證）換領新證者：免收規費。
- (三)舊證遺失補領新證者：每張收費新臺幣（以下同）200 元。
- (四)已領新證者換領新證：每張收費 300 元。
- (五)已領新證者補領新證：每張收費 900 元。

九、發證原則：

- (一)設籍試行區域之民眾可依其意願申請核發新證。已領新證者，不得再申請核發舊證。
- (二)已領新證者之換(補)證：
 1. 因更換相片、證卡毀損、換領國民身分證附加自然人憑證功能等情事換證者，向任一試行戶所申請；補領者，可向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
 2. 辦理各項戶籍登記而換(補)證者，由受理戶政事務所核發新證或更新晶片資料。
- (三)舉例：

1. 設籍新竹市東區(試行區域)市民不可在臺南市新營戶政事務所(非試行區域)持舊證自願申領新證。
2. 設籍新竹市東區(試行區域)市民領取新證後遺失者，可向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如高雄市三民區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新證。
3. 設籍新竹市東區(試行區域)市民領取新證後，於臺北市大安區戶政事務所(非試行區域)辦理結婚登記，由臺北市大安區戶政事務所核發新證。

十、運送點收：新證運送及點收方式依「新一代國民身分證(New eID)運送流程」辦理，由中央印製廠製證完成後，直接運送至戶政事務所(中心所)。

十一、製證進度查詢：申請人於小規模試行全面換證製程期間，可至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https://www.ris.gov.tw>)或撥打客服專線 0800-080-277，查詢新證之製證進度。

十二、換證作業方式：詳如「新一代國民身分證小規模試行實施作業方式」(如附件 1)、新一代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小規模試行期間，試行場域之民眾作業流程圖(如附件 2)、新一代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小規模試行期間，試行場域之戶政事務所作業流程圖(如附件 3)及內政部辦理小規模試行實施作業時程圖(如附件 4)。

肆、試行期間試行場域之協助作為

- 一、所有使用紙本國民身分證得申辦之業務項目，亦均可使用 New eID 辦理，不宜要求民眾另行奔波檢附其他文件為原則。
- 二、所有可使用自然人憑證之服務亦均可接受 New eID 附加自然人憑證。
- 三、各機關(構)讀取新證晶片加密區資料，須先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向內政部申請授權。
- 四、請各機關(構)檢視提供新增使用 New eID 的便利項目，並儘速配

合修改系統、備妥相關設備或調整服務流程，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管理法落實個資隱私保護及資安防護，以共同推動智慧政府行動方案。

五、驗測參考項目：

- (一)以 New eID 之自然人憑證登入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調閱健康存摺及個人健保資料網路服務作業。
- (二)以 New eID 之自然人憑證功能線上查閱聯徵中心之個人信用報告。
- (三)5 大電信業:透過 New eID 查證客戶資料申辦手機、網路或市話。
- (四)外交部領事事務局:透過 New eID 審查民眾申請護照及加簽作業。
- (五)自來水處、電力公司及天然瓦斯業者等：
 1. 自來水處透過 New eID 查證客戶資料申辦用水。
 2. 電力公司透過 New eID 查證客戶資料申請用電。
 3. 能源局所轄天然氣業者透過 New eID 查證客戶資料申請安裝天然瓦斯。
 4. 水利署透過 New eID 辦理中央管河川區域、排水設施範圍及一般性海堤區之使用許可。
 5.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透過 New eID 預查馬上辦更換申請人或申請人誤繕或漏繕作業。
- (六)航空、船舶業者、郵局、監理所：
 1. 航空及船舶業者透過 New eID 得知是否為縣民符合搭機及搭船之優惠條件。
 2. 郵局透過 New eID 確認客戶身分辦理開戶、壽險、郵務等業務。
 3. 各區監理所透過 New eID 確認當事人身分辦理交通處罰講習等。
- (七)農會、勞保:透過 New eID 確認當事人資料後辦理開戶、借貸、保險、農保或農職保等業務。

(八)圖書館:透過 New eID 核對讀者相關戶籍資料;或是否符合申辦家庭證之縣市民身分。

(九)鄉(鎮、市、區)公所:民眾持 New eID 向公所提出育兒津貼之申請。

(十)文化觀光事業:民眾持 New eID 參觀於試行地區內觀光文化事業之優惠(如新竹市民參觀玻璃工藝博物館或影像博物館等)。

六、宣導作業:小規模試行前 1 個月(預計 109 年 12 月)起,配合內政部函轉所屬協助於網站、視訊牆、跑馬燈或臉書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導新一代國民身分證小規模試行作業之相關事宜。

伍、其他

一、各級戶政人員辦理小規模試行全面換證工作得力者,得由各機關自行核予獎勵。

二、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視執行情形召開檢討會議並滾動修正。